

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9月5日，北京市平谷区中医医院根据《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地址位于北京市平谷区平翔路6号(平谷区中医医院院内)，建设内容为新建营养食堂，包括厨房、餐厅、洗手间、厕所、收款处等公用部分用房、库房、办公用房、工作人员更衣、厕所及淋浴室等辅助部分用房，职工多功能活动厅用房，总占地面积517.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522.3平方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由北京市平谷区环境保护研究所于2010年4月编制完成《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0年4月26日取得北京市平谷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平环保审[2010]95号)。本项目于2010年6月1日开工，2011年12月26日建成并投入使用。

项目从立项至运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500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6%。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及性质、主要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隔油池、院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平谷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pH、COD_{Cr}、BOD₅、动植物油、SS、氨氮等。

(二) 废气

项目处理油烟废气共设置5套静电式油烟净化器，设5个油烟排口，高度为12米。

(三)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项目对油烟净化器风机设置了隔声减振措施。

(四) 固体废物

项目设置集中垃圾箱，并由北京京谷京环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依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水排放可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相关限值要求。

2.废气

依据检测结果，本项目食堂油烟及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可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中相关要求。

3.噪声

依据检测结果，项目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

(二) 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决定中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要求，配套建设了污染防治设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经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对环保措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充分发挥污染治理设施的治理效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落实项目环境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潘立军 孙晓宇
李勇
白祥军



附件：

平谷区中医医院营养食堂新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签字	验收职能
1	李光青	北京市平谷区中医医院	工程师/总务处长	13911913646		建设单位
2	邓九兰	北京中环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员	18610837098		
3	唐瑾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13910917133		专家
4	孙晓宇	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高工	15810007194		
5	白祥石	中检华盛(北京)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240000035		检测单位

0117012568